

万环西路（十四涌半至十六涌半）改扩建工程 施工图审查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 2024年 月 日

万环西路（十四涌半至十六涌半）改扩建工程施工图审查合同

甲方：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____（以下简称乙方）提供万环西路（十四涌半至十六涌半）改扩建工程施工图审查，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五项所列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万环西路（十四涌半至十六涌半）改扩建工程。

2、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南沙区万顷沙镇，北起现状万环西路十四涌半，南至万环西路十六涌半，全长约 2663 米，等级为城市主干路。项目将现状 42 米宽道路改扩建为规划红线标准段宽 65 米，起点至十五涌为双向十车道，十五涌至终点为双向八车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给水工程、管线综合以及海绵城市（具体数据以政府批复概算、施工图纸和甲方委托等内容为准）。

二、工作内容

根据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施工图审查的有关要求，对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地质勘察报告进行审查，范围包括道路桥梁及配套各专业、各系统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涵、交通、排水、电力、绿化及照明等）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变更文件、技术与方案比选文件以及勘察报告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对施工图审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增加或减少），乙方须配合执行，相关费用全部含在施工图审查费内，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一）审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其他涉及公共安全、公共利益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 是否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规章、技术规范、规程、标准，是否符合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作为勘察、设计依据的文件要求；

3. 结构物的稳定性、安全性审查，包括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体系是否安全、可靠；

4. 有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包括目录、图纸、施工验收标准、签署、出图章等）完整性和深度；

5. 应对计算书进行审核：主要审核计算原则、模型、程序、公式、参数的选用是否合适，是否符合规范要求，输入数据是否准确；

6. 根据招标人要求，对建设过程中重大设计变更文件、技术与方案比选文件等设计变更文件进行审核工作；

7. 设计单位资质、执业情况、设计文件签字盖章等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勘察设计有关资质、市场管理、注册执业制度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8. 若相关本地主管部门有另外指定审查要求的，乙方必须配合执行，相关费用全部含在施工图审查费内，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9. 甲方要求审查的其他内容，乙方必须配合执行，相关费用全部含在施工图审查费内，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二) 审查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

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7 修订）；

3.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修订）；

4.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

5.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6. 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现行有关的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等。

合同履行过程中，上述审查依据有更新的，以最新的相关文件作为审查依据。

三、提交成果及验收标准及要求

3.1 提交成果形式及份数

所有阶段成果原始可编辑电子文件一套，纸质版文件一式伍份，盖章扫描文件壹份。包括但不限于限于审查报告、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等。

3.2 提交成果期限要求

3.2.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服务内容完成之日止。

3.2.2 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履行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成委托服务工作，不得延误。

3.2.3 在本合同约定的咨询范围内，非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咨询服务期出现延长的，承包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并按照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处理。

3.2.4 各工作进度节点具体要求如下：

施工图设计文件（包括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审查报告：勘察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提

交乙方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查。审查合格的，出具审查合格书，同时提交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盖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专用章）；审查不合格的，应当出具书面审查意见，勘察设计单位修改完善后重新送甲方审查，乙方需在勘察设计单位提交合格的勘察设计文件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查，并提交审查报告。

3.2.5 施工阶段：工程变更图纸、技术与方案比选文件、各专业深化设计图纸等在各项资料齐备交乙方后 5 个日历天内提交审查报告。

3.2.6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分期、分批开展审查工作，对服务过程中甲方提出的疑问，乙方必须在 24 小时内给予答复。

3.2.7 因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审查时间超出上述要求的，对应的工期应予以顺延，相关费用已含在审查费内，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服务费用

(1) 本合同服务费暂定价为____元，投标下浮率为____%。

(2) 本合同费用包括乙方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劳务、聘请专家费、审查会议费、会务费、技术资料费、设备（含各种车辆、办公用品、软件等使用费、进出场费）、差旅交通、报告编写费、各项管理费、就餐、住宿、管理、利润、规费、税金、保险等所有全部相关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含施工工期的延长），是对完成合同的全部偿付，与合同范围相关的其它辅助工作，其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除双方在商签合同中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 合同结算金额=本项目审定的概算中的勘察设计费（不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和竣工图编制费）×服务费费率 6.5%×（1-基准下浮率 20%）×（1-投标下浮率 %）-违约金、赔偿金等。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审定的金额为准。

2. 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暂定价的 20%；

(2) 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施工图审查备案完成并提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甲方可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60%。

(3) 工程竣工后且完成合同所有服务工作，甲方可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80%。

(4) 工程竣工验收后办理结算，本合同结算价以财政审定的金额为准，待本合同结算取得南沙区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后，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剩余款项金额为财政审定的金额减去甲方已支付金额。

(5) 本合同由甲方按合同约定条款，向上级主管部门办理申请拨付手续，乙方须配

合提供相关资料，实际支付金额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拨付为准。

(6) 乙方须及时提供合法有效、相应金额、相应内容的发票给甲方，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或发票信息有误等原因致使逾期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提供发票给甲方的，甲方可以顺延付款日期。

(7) 鉴于本项目为财政资金，甲方将根据与南沙区签订的相关出资协议并在收到财政部门款项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乙方应充分考虑此风险，不得就此要求甲方给予额外费用补偿。财政部门未及时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将积极协调财政部门予以支付。

(8) 本合同中所约定的乙方应支付违约金或赔偿费，甲方于每期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如违约金或赔偿费超过当期应支付金额，超出部分甲方将依据履约保函向银行索赔相应的金额。

(9) 乙方在责任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对期间发生的图纸优化或图纸变更提出索赔或增加费用。

五、甲方义务和责任

1.甲方指定_____为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负责本项目工作事项的联络沟通。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开展施工图审查工作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和资料的可靠性负责，但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可靠性进行复核。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服务费。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人员。如甲方认为承担本项目的人员数量、业务水平、专业配置等不能满足工作所需而必须增加人员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调配充足资源以满足本工程项目服务工作的需要，并有权要求乙方聘请（或由甲方协助聘请）符合工作需要的人员，所聘人员的工资、奖金、补贴、加班费、办公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已包括在服务费中，由乙方按应付标准承担。

六、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乙方指定_____为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_____，负责本项目工作事项的联络沟通。

2.乙方应按合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开展施工图审查，保证服务质量，工程费用控制在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概算内。

3.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岗位责任制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

4.乙方应按协议书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文件，对委托范围内的工作成果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作转包给第三人，亦不得分包。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

7.乙方在进行外业勘察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外业勘察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乙方负责。

8.如甲方需要，乙方应派相关人员参加工程建设相关的各类会议，或到施工现场进行指导，并及时对技术问题给出具体咨询意见，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服务费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生效，除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同约定外，不得擅自解除。擅自解除合同属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价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2.甲方违约：

(1) 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乙方开展工作所需要准确有效的技术资料，或者由于甲方变更计划，致使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审查或咨询工作的，甲方应按实际情况顺延各项成果文件提交时间。若甲方未提交的资料仅影响乙方开展部分工作的，则除涉及该部分的工作成果文件可顺延提交外，其余成果文件应按时提交。

(2) 甲方未按时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迟一天，甲方按合同暂定价的 0.3‰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本项目属于财政投资项目，所有款项的支付须遵守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如因主管部门审定、拨付金额少于请款金额，或审批流程导致支付时间延长，不属甲方违约。

3.乙方违约：

(1) 乙方应确保施工图审查工作的质量。由于乙方在施工图审查服务中的失误导致相关工程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的，甲方有权根据损失情况，对乙方处以最高不超过施工图审查服务费暂定价的 50%的违约金，并将乙方违约行为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不得转包、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分包合同工作任务，或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本合同工作任务，否则视为违约，除扣除分包部分全额费用外，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技术及其它一切损失。

(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未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交成果文件，属于违约行为。每逾期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天；逾期满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

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合同服务费暂定价的 20%作为违约金。

(4) 如发现乙方有以下行为之一，除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进行处理外，乙方还将被视为违约，并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暂定价的 20%作为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直接或间接左右、干扰或影响甲方、项目其他相关方或主管部门等人员正常履职的行为（包括违反廉洁要求，向前述人员馈送、索要财物，或收受前述人员财物等）；

2) 通过谎报事实等方式影响合同正常执行，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采用合谋等办法，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泄露了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任何不应泄露的资料；

4) 乙方人员有弄虚作假，与设计人、承包人串通等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5) 由于乙方工作深度不足，致使各设计阶段成果文件出现严重偏差，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审查时，乙方应无偿修改工作成果。如导致设计工作出现较大反复，对项目设计进度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乙方合同服务费暂定价的 1-3%作为违约金。

(6) 因乙方意见反馈不及时，导致设计工作出现较大反复，对项目设计进度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乙方合同服务费暂定价的 1-3%作为违约金。

(7) 乙方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应与投标承诺一致，若确实无法到位或需更换的，须用同等及以上资历的人员替换，并报甲方审批。

如乙方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不能胜任相应岗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人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5 天内以同等或以上资格和经历的人员替换，并将更换人员的相关资料报甲方审批。

4. 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政策改变、计划调整等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不属违约范围。

八、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

乙方应按暂定合同总价的 10%即大写_____（小写：¥____元）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现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或其他合法形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应为全国性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分支机构。

履约保函到期后，如果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未完成，乙方必须无条件延期。履约过程中，乙方应保证履约担保连续、有效。工程竣工验收且乙方完成本合同所有工作内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最终结算款项时，一并向乙方退回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

九、保密及知识产权条款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3年内，所有涉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小组人员及乙方内部有关人员）将严守甲方秘密，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责保密，不得公开发表和交流。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甲方享有，未经甲方书面允许，绝不将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 and 基础资料）和编制的成果文件向第三方泄露、转让或用于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如有违反，乙方保证承担其相应的法律责任。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长期有效。

十、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首先协商或在有关主管部门主持下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在争议的协商、调解、仲裁或起诉过程中，双方仍应继续承担合同约定的各自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合同范围内工作和工程建设的正常进行。

十一、其他

1.乙方为本合同工程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负责向有关部门购买，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服务费中，甲方不再单独支付。

2.乙方应自行办理自己在现场人员生命财产和有关设备的保险并支付一切费用，未办理保险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二、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从甲方和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公章后起生效。

2.在本合同期限内，因工程建设计划的重大调整或不可抗力而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经甲方提出终止合同通知，本合同终止。因合同终止所产生的遗留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在结清合同服务费，合同双方均未遗留按合同规定应履行的义务后自然终止。

4.本合同的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责任。

十三、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副本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甲方：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公章）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签订地点：广州市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附件 2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万环西路（十四涌半至十六涌半）改扩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服务廉政合同

甲方：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 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 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承包单位（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项目名称、标段编号）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

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六)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

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等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 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方和乙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项目名称、标段编号）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由甲方和乙方各执_____份，送交甲方和乙方的监督单位各_____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甲方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乙方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附件 3

银 行 保 函（中标后提交，投标时不需要提交）
（无固定期限格式）

银行编号：

致：（甲方/发包人）_____.

（地 址）_____.

鉴于_____ [承包人的名称和地址]（下称乙方/承包人）已保证按中标通知书（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实施_____（工程名称）_____，又鉴于你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承包人按规定金额提交一份已经认可的银行保函作履约担保，本行已同意为承包人出具保函。

本行作为保证人在此代表承包人向你方确认承担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的责任，在收到你方第一次书面付款要求后，不挑剔、不争辩、并不要求你方出具证明或说明理由，即在上述担保金范围内向你方支付。

本行放弃你方应先向乙方/承包人要求索赔上述金额然后再向本行提出要求的权利。

本行还同意，在你方和乙方/承包人之间的合同条件发生补充或修改后，本行所承担保函的责任不变，有关补充或修改亦无须通知本行。

本保函从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直至你方通知撤销前一直有效。

担保银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银行保函（中标后提交，投标时不需要提交）

（固定期限格式）

银行编号：

致：（甲方/发包人）_____。

（地 址）_____。

鉴于 _____（以下称乙方/承包人）已保证按中标通知书（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实施_____（工程名称），又鉴于你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承包人按规定金额提交一份已经认可的银行保函作履约担保，本行已同意为承包人出具保函。

本行作为保证人并代表乙方/承包人向你方承担支付人民币_____元的责任，在收到你方第一次书面付款要求后，不挑剔、不争辩，并不要求你方出具证明或说明理由，即在上述担保金范围内向你方支付。

本行放弃你方应先向承包人索赔上述金额然后再向本行提出要求的权利。

本行还同意，在你方和乙方/承包人之间的合同条件发生补充或修改后，本行所承担保函的责任不变，有关补充或修改亦无须通知本行。

本保函从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担保银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承 诺 书

(承诺书原件提交给甲方/发包人，合同内粘贴复印件)

致：甲方/发包人_____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中标_____工程名称_____，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我方须按规定金额提交一份真实有效的银行保函作履约担保。因_____，我方无法开具无固定期限的银行保函，现申请开具有效期不低于____年的固定期限银行保函；并承诺当保函的有效期已满达____年但项目未完成竣工验收且未完成项目结算时，我方不挑剔、不争辩，也不要求你方出具证明或说明理由，主动办理新保函续保，且新保函有效期不低于____年。我单位将对由我方提交的银行保函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责任风险以及违反履约承诺不良行为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接受被甲方/发包人暂停或限制由甲方/发包人负责实施项目的投标（或摇珠）资格。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章）：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